

建制力阻拉布 包攬8委會主席 許智峯搶選票 立會報警

立法會9個事務委員會昨日分別舉行延任後首次會議，選舉正副主席。建制派議員在上周的內會及財會會議中，已洞悉攬炒派議員拉布手段，並就此作周密部署，包括在限時內結束提名程序，及部分委員會只選主席，故攬炒派議員昨日選舉期間可謂黔驢技窮。其中，民主黨議員許智峯在投票期間搶走選票，立法會秘書處已報警處理。總結全日會議，除了由「專業議政」議員莫乃光主持選舉的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外，其他委員會均成功選出主席。建制派表示，為未來一年聚焦民生工作創造最佳條件。



衝到主席台前喧嘩的許智峯無視警告，被保安抬離會議室。

在上周內會及財會期間，攬炒派議員不斷重複提名不同的建制派議員，更語帶嘲諷甚至人身攻擊，企圖引發鬧劇。雖然建制派議員冷靜應對，惟內會仍花逾兩小時才選出正、副主席。

立法會9個事務委員會昨日分別選舉正副主席，鑑於昨日會議時間緊湊，建制派議員預先向立法會秘書長陳維安各自表明不會接納指定委員會主席或副主席的選舉提名，而有關電郵亦已抄送予全體議員。

在昨日最先進行的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中，攬炒派議員先聲稱「未睇過」建制派議員發出的電郵，之後又故技重施，不斷互相提名。主持委員會選舉的建築、測量及都市規劃界議員謝偉銓決定劃線處理，規定提名程序要限時完成。

圖阻派選票 喧嘩被抬走

攬炒派即聲稱謝偉銓「濫權」及違反《議事規則》。民主黨議員許智峯、黃碧雲及「議會陣線」議員毛孟靜一度走到主席台前叫囂，許智峯更企圖阻止秘書處職員派選票。秘書處之後表示，

許智峯在投票箱內取走三張選票，謝偉銓決定重新投票。建制派「班長」廖長江發言時指出，取走選票是非常嚴重行為，建議謝偉銓責成秘書處報警處理，而立法會主席亦知悉事件，並同意秘書處報警。

在緊接的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中，許智峯疑似又想取出投票箱內的選票但事敗。點票期間，在主席台前監票的攬炒派議員不斷高呼「12號」，其他攬炒派議員隨即附和叫「釋放12港人」。在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時，許智峯無視警告衝出主席台喧嘩，被保安抬走。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是昨日唯一一個由攬炒派議員主持的會議。莫乃光主持會議時不斷「放水」，再配合毛孟靜及公民黨議員郭家麒的助攻，在無和議人下不斷互相提名，令完會前仍未完成提名程序。其餘9個委員會今日會舉行會議選舉正副主席。據了解，建制派議員盼囊括全部委員會正、副主席，以免再重現去年內會中，攬炒派濫用主持主席選舉的職權，令委員會停擺。

外交部：美若續干港事 必堅決反制

美國國務院近日對國際金融機構發出「警告」稱，如這些機構與「破壞香港自治」的中方人員交易，將很快「面臨嚴厲制裁」。新華社報道，外交部發言人趙立堅昨日回應時表示，美方應停止以任何方式干預香港事務、干涉中國內政。如果美方一意孤行，中方必將採取堅決反制措施。

趙立堅強調，中方堅決反對、強烈譴責美方炮製的所謂「香港自治法」，並根據該法制裁中方人員，已向美方提出嚴正交涉。他重申，香港是中國的香港，香港事務純屬中國內政，任何外國無權說三道四、橫加干涉。美方做法嚴重違反國際法和國際關係基本準則，粗

暴干涉中國內政，進一步暴露出其破壞香港繁榮穩定、遏制中國發展的險惡用心。

特區政府昨日亦發表聲明，強烈譴責有關報告毫無根據，是不負責任的指控，並批評美國近期愈來愈明目張膽地干預香港事務。被報告點名的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及其他被美國針對的官員均明確表示，有國家作為強大的後盾，他們無懼任何威嚇，對維護國家及香港安全的決心和信心非但毫不動搖，反而意志會更堅定，將繼續依法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職責，並全力支持及全面配合執行國家對美方採取的反制措施。

區會淪攬炒一言堂

九龍城區議會昨日舉行大會，議程原定包括警務處處長鄧炳強探訪，但有關議程卻被14名攬炒派區議員反對，並被九龍城區議會主席蕭亮聲運用權力將其剔除。因議程曾作兩次更改，自由黨區議員何顯明昨日在會議上，向蕭亮聲提出規程問題，要求其交代原因，惟蕭亮聲未有容許何顯明發問，反而讓攬炒派議員優先作文件介紹，更連續將3名指斥他做法不公的建制派議員趕離會議廳。多名建制派議員昨日批評，蕭亮聲如秦始皇般獨裁，是想將議會變成攬炒派一言堂，建議當局研究修訂《區議會條例》，杜絕攬炒派區議會主席肆意濫權、排除異己。

何顯明向記者表示，早前鄧炳強為到訪收集了很多市民意見，但蕭亮聲濫權剔除其到訪安排，令鄧難向市民交代。

就14名攬炒派區議員要求將鄧炳強到訪安排剔除，並針對警方和政府的失實指控，民政事務總署昨日致函蕭亮聲指，民政事務局對此表示不滿和遺憾，批評做法是企圖關上與政府部門交流、溝通和合作的大門，亦無助於推動地方行政工作，呼籲蕭亮聲及各議員聚焦地區民生事項，以和平理性、相互尊重態度，務實地就地區事務向政府提意見，共同促進地區社群福祉。

建制倡修例防濫權

立會9委會正副主席名單

委員會	主席	副主席
發展事務委員會	盧偉國	未選出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郭偉強	未選出
保安事務委員會	陳克勤	未選出
衛生事務委員會	葛珮帆	石禮謙
交通事務委員會	易志明	未選出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未選出	未選出
財經事務委員會	林健鋒	未選出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	張國鈞	未選出
政制事務委員會	周浩鼎	未選出

網上眾籌無法例監管

生活與法

黃江天 資深法律人

近日許多市民質疑有人是否濫用通過網上眾籌的款項，呼籲當局要進行調查。不過，本港現時並沒有針對監管慈善機構或非牟利團體的法例，稅務局及社會福利署只就慈善機構的免稅地位及公眾地方籌款作監管。而網上籌款更無法例監管，因此，大家要小心提防某些人以此斂財。

對於傳統的籌款活動規管，主要附帶於監管公眾地方干犯妨擾罪、賭博及販賣而制定的法例。如慈善籌款活動於公眾地方舉辦，例如賣旗日和在街頭義賣，或該籌款活動涉及售賣獎券，均須申請許可證或牌照。根據《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4(17)(i)條，在公眾地方進行任何籌款活動，或售賣徽章、紀念品或類似物件的活動，或為獲取捐款而交換徽章、紀念品或類似物件的活動，均須獲發公開籌款許可證。社會福利署負責為慈善籌款活動發證；

上述條例第4(17)(ii)條規定，民政事務局則負責為在公眾地方進

行的非慈善籌款活動(例如為政治組織的選舉開支籌款)發證。警方有權根據該條文提出檢控，最高可處罰款500元或監禁3個月；民政事務總署根據《賭博條例》第22條，向合法機構發出獎券活動牌照，批准其經營和售賣用作籌款的獎券活動彩票；食環署根據《小販規例》，發出臨時小販牌照予以下機構授權的人士：(a)根據《稅務條例》第88條獲豁免繳稅的屬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或慈善信託，以進行涉及街頭販賣商品的慈善籌款活動；或(b)其他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或登記的非牟利機構，以進行涉及街頭販賣商品的非慈善或非商業性質的籌款活動。

然而，其他形式的籌款活動(例如慈善拍賣、舞會、音樂會、晚宴、義賣、步行、電影首映禮，以至新的籌款模式，包括在公眾地方當面游說簽署直接付款授權書以作定期捐款，以及在互聯網上募捐)均無需許可或牌照。不少社會人士認為存在法律漏洞，建議當局研究是否要修例予以監管。

